

# 人保货币市场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8 月 28 日

## § 1 重要提示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人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9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8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406,214,103.6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货币A	人保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903	00490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1,305,608.27份	11,344,908,495.39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力求基金资产安全性、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根据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分析和判断利率走势和收益曲线的变化趋势，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的积极管理，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低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 姓名	吕传红	王永民

露负责 人	联系电话	010-69009696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lvch@piccamc.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7999	95566
传真		021-50765598	010-66594942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fund.picca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2018年06月30日)	
	人保货币A	人保货币B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42,320.04	264,813,327.02
本期利润	1,842,320.04	264,813,327.02
本期净值收益率	2.0009%	2.124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06月30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1,305,608.27	11,344,908,495.3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人保货币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②				
过去一个月	0.324 3%	0.003 8%	0.1098%	0.0000%	0.2145%	0.0038%
过去三个月	0.922 8%	0.002 9%	0.3337%	0.0000%	0.5891%	0.0029%
过去六个月	2.000 9%	0.002 5%	0.6659%	0.0000%	1.3350%	0.002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456 4%	0.002 4%	1.1984%	0.0000%	2.2580%	0.0024%

## 人保货币B

阶段	份额净 值收益 率①	份 额 净 值 收 益 率 标 准 差 ②	业 绩 比 较 基 准 收 益 率 ③	业 绩 比 较 基 准 收 益 率 标 准 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44 2%	0.003 8%	0.1098%	0.0000%	0.2344%	0.0038%
过去三个月	0.983 3%	0.002 9%	0.3337%	0.0000%	0.6496%	0.0029%
过去六个月	2.124 7%	0.002 5%	0.6659%	0.0000%	1.4588%	0.002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679 6%	0.002 4%	1.1984%	0.0000%	2.4812%	0.0024%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变动的比较

人保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8月11日-2018年06月30日)



人保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8月11日-2018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1日生效。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2、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人保资产）成立于2003年7月16日，是经国务院同意、中国保监会批准，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1339.HK）发起设立的境内第一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目前管理资产近万亿元人民币，具备保监会核准的股票投资能力、无担保债券投资能力、股权投资能力、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能力、不动产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能力、衍生品运用能力（股指期货）和信托产品投资能力，具有人社部批准的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和国家外管局批准的经营外汇业务资格，获选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获准发行投资理财产品和受托管理合格投资者资金，获批开展公募基金业务，是中国资本市场秉持价值投资理念、为客户创造绝对收益的重要机构投资者之一。

成立十余年来，人保资产以保险资金运用为主业，基于资产负债匹配管理理念，探索建立了从资产战略配置、资产战术配置、资产交易配置到集中交易和全流程风险管控的资产管理价值链，并着眼于构建能够获得持续稳定收益的资产组合，坚持以绝对收益为核心的收益缺口管理原则，为委托人贡献了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十余年来，中国金融市场日趋成熟，财富管理行业日渐交融。人保资产科学筹划发展战略，积极把握第三方业务的发展机遇和另类资产的投资机会，在国内保险资产管理机构中较早开展了第三方保险机构的专户管理和企业年金与养老金投资管理业务，并积极开展和开展股权投资、基础设施债权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产品等业务，积极筹备公募基金业务，形成了专户管理、资产管理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不动产投资计划、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和外汇投资等业务多元化发展的格局，与国内各主要金融机构和大中型龙头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自成立以来，人保资产始终坚持专业化发展、市场化经营、规范化运作，是第一家建立“委托-受托-托管”资金三方存管机制的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并探索建立了覆盖投资全流程的风险防控体系；十余年来，人保资产还培养了具备国际投资视野、历经市场多周期磨练的投研管理和业务执行团队，忠实履行了对各委托人的价值创造承诺。

面向潜力无限、变革加快、竞争激烈的财富管理市场，人保资产依托强大的资源优势 and 卓越的专业团队，秉承“忠人之事，超越基准”的企业精神，坚持“诚信铸就品牌，专业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不断开创市场化引领下创新驱动的专业化发展新局面，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综合性投资理财公司。

人保资产于2017年1月11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7号），于2017年3月2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

旗下共管理五只基金产品, 分别为人保货币市场基金、人保双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转型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魏瑄	基金经理	2017-08-11	-	8年	CFA, 中国准精算师, 中国人民大学硕士。2010年6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7年4月至今, 任职于人保资产公募基金事业部, 自2017年8月11日起任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7年12月4日起任人保双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张玮	基金经理	2017-09-12	-	8年	中国社科院硕士。2007年7月至2011年1月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管理中心软件工程师, 2011年1月至2012年10月任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 2012年10月至2014年10月任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债券交易员, 2014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6年1月至2017年3月任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3月担任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任



					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3月起，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自2017年9月12日起任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3月23日起任人保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宏观经济方面，经济增长保持韧性，总供求总体平衡，但2018年以来国际经济金融形势错综复杂，贸易战、欧债问题阶段性发酵，外部面临严峻挑战和不确定性。国内

社融增速自去年四季度明显下降，固定资产投资下行，经济悲观预期被不断强化。

在货币政策方面，稳健中性、松紧适度的货币政策取得了较好成效，结构性去杠杆稳步推进，表外融资向表内转移，金融风险防控成效初显。央行定向降准、MLF抵押品扩大释放货币政策边际宽松信号，5、6月份资金面状况明显改善，缓解了资管新规等金融监管政策落地对市场的冲击作用。

在债券市场方面，2018年上半年信用紧缩导致信用风险事件显著增加，市场风险偏好明回落。在避险情绪不断催化下，无风险收益率震荡下行，经济基本面的悲观预期支持了债券收益率的下行，收益率曲线由熊平转为“牛陡”。在宽松资金面和货币政策边际宽松的带动下，短端收益率下行明显，同业存单、同业存款等货币市场基金主要投资品种收益率快速下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在强调流动性管理的同时，保持适中的组合久期，在资金面宽松背景下，根据市场利率变化灵活操作，采取积极的杠杆策略，并捕捉了阶段性交易机会，放大产品收益。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人保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00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659%；截至报告期末人保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12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659%。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8年下半年，央行货币政策将继续保持稳健中性，松紧适度，并继续健全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双支柱调控框架，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在边际上适度放松流动性、促进实体经济平稳增长和稳定引导市场预期、把握好结构化去杠杆的力度和结构。

展望2018年下半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不断深化，新产业成长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态势良好，经济结构继续优化。但值得注意的是，制约经济持续向好的结构性、深层次问题仍然突出。随着棚改货币化收紧后，地产投资增速四季度面临下行压力。高频数据显示中观景气度有所降温，贸易战和终端需求萎缩可能逐步传导至上中游产业链。整体来看，需求萎缩将带动经济增速下行，从而继续支持债券收益率的下行趋势。

综上所述，当前货币市场在空间及时间上的价值已经凸显。随着全球大类资产波动性增强，避险情绪持续升温，短端固定收益品种成为市场避风港。在信用风险频发下，1年期以内高等级信用债及存单等货币市场主要投资品种将为基金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健收益。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管理人在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发表专业意见。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成员主要由投资部门、研究部门、合规风控部门、运营管理部门人员组成，以上人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基金经理列席会议，但不参与具体决策。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采用1.00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将已实现的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并按日结转为基金份额，使基金账面份额净值始终保持1.00元。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A类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1,842,320.04元，向B类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264,813,327.02元。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人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净值收益率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人保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8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1,205,319,998.20	10,707,766,146.63
结算备付金	-	27,272.73
存出保证金	-	12,729.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64,615,105.22	4,120,475,440.6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964,615,105.22	4,120,475,440.6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1,549,042.53	1,548,061,672.1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56,480,004.33	74,424,702.4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5,921.00	8,51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1,408,000,071.28	16,450,776,478.85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本期末</b>	<b>上年度末</b>
	2018年0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87,150.77	1,397,569.05
应付托管费	329,050.25	465,856.35
应付销售服务费	78,256.94	151,482.19
应付交易费用	146,388.16	74,940.56
应交税费	146,861.35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8,260.15	89,000.00
负债合计	1,785,967.62	2,178,848.15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11,406,214,103.66	16,448,597,630.70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06,214,103.66	16,448,597,63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08,000,071.28	16,450,776,478.85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11,406,214,103.66份，其中归属于A类基金份额为61,305,608.27份，归属于B类基金份额为11,344,908,495.39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人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b>一、收入</b>	286,893,836.84
1. 利息收入	280,814,872.0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1,317,834.19
债券利息收入	196,025,886.9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3,471,150.92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078,964.8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078,964.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b>减：二、费用</b>	20,238,189.78
1. 管理人报酬	9,420,021.01
2. 托管费	3,140,006.99
3. 销售服务费	739,456.66

4. 交易费用	-
5. 利息支出	6,711,604.52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711,604.52
6. 税金及附加	77,744.10
7. 其他费用	149,356.5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66,655,647.06</b>
减: 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66,655,647.06</b>

注: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1日生效, 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人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448,597,630.70	-	16,448,597,630.7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66,655,647.06	266,655,647.0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042,383,527.04	-	-5,042,383,527.04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34,563,959,876.71	-	34,563,959,876.71
2. 基金赎回款	-39,606,343,403.75	-	-39,606,343,403.7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266,655,647.06	-266,655,647.06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406,214,103.66	-	11,406,214,103.66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1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颢

周海

沈静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人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人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7]1016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4,799,072,168.81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7)第00346号的验资报告。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合同相关规定，本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人保货币A”)和B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人保货币B”)两类份额。其中，人保货币A是指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人保货币B是指按照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 6.4.7 关联方关系

#####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回购交易。

######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 6.4.8.2 关联方报酬

######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420,021.0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6,714.8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40,006.9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人保货币A	人保货币B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830.95	2,999.87	48,830.8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951.36	605,292.21	614,243.57
合计	54,782.31	608,292.08	663,074.39

注：本基金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分设A、B两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B类基金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A类基金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A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B类基金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B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0.01%÷当年天数。

####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2,603,821.56	-	-	-	-	-

####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人保货币B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8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3,946,777.17	17.57%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3,314,452,166.98	20.15%

注：本报告期末除上述情形外无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	-------------------------------	--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19,998.20	310,897.0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或协议利率计算。

####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6.4.9 期末（2018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股票。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债券中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债券中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
----	----	----	---------

			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8,964,615,105.22	78.58
	其中：债券	8,964,615,105.22	78.58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1,549,042.53	10.3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05,319,998.20	10.57
4	其他各项资产	56,515,925.33	0.50
5	合计	11,408,000,071.28	100.00

##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8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61.2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1.5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14.5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9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10.2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52	-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240天。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131,478,521.42	18.6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131,478,521.42	18.6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10,596,669.36	8.86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5,822,539,914.44	51.05
8	其他	-	-
9	合计	8,964,615,105.22	78.59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 7.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816100	18上海银行C D100	8,000,000	799,803,54 4.29	7.01
2	150315	15进出15	3,900,000	390,947,23 3.89	3.43
3	160202	16国开02	3,900,000	390,207,89 8.74	3.42
4	150214	15国开14	3,800,000	380,089,60 1.40	3.33
5	111895170	18宁波银行C D055	3,000,000	299,668,98 6.19	2.63
6	111898894	18徽商银行C D083	3,000,000	299,622,82 6.01	2.63
7	111895831	18宁波银行C D065	3,000,000	299,417,65 2.08	2.63
8	111819165	18恒丰银行C D165	3,000,000	299,402,54 4.15	2.62
9	111892423	18徽商银行C	3,000,000	298,092,75	2.61



		D028		5.67	
10	111818166	18华夏银行C D166	3,000,000	297,512,83 5.90	2.61

### 7.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31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1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645%

####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

####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

###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7.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或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7.9.2 18上海银行CD100（代码：111816100.IB）为人保货币市场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2017年8月11日，中国银监会针对2015年经该行批准、辖属天津分行在他行撤销远期购买承诺的情况下，继续持有某信托受益权，未按规定严格审查基础资产投向，信托资金违规用于异地融资平台进行责令改正，并处罚款人民币五十万元。2018年1月26日，中国银监会针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该行对底层资产为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投资投前尽职调查严重不审慎，部分理财资金用于增资和缴交土地出让金，与合同约定用途不一致进行责令改正，罚款金额为人民币五十万元。

18宁波银行CD055（代码：111895170.IB）和18宁波银行CD065（代码：111895831.IB）

为人保货币市场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2017年10月10日，中国银监会针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贷转存等进行行政处罚，处罚金额为人民币五十万元。

18恒丰银行CD165（代码：111819165. IB）为人保货币市场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2017年12月29日，中国银监会针对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经银监会批准违规开展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未经银监会批准违规实施2015年配股工作；安排企业代内部员工间接持有银行股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员工自持部分和股权池部分的入股资金均为非自有资金；变更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5%以上的股东未报银监会批准；变更持有股份总额1%以上5%以下的股东未向银监会报告；部分高管违规在其他经济组织兼职；董监事薪酬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决定；未按规定披露高管人员薪酬信息；提供虚假统计报表；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余额超比例；未向理财产品投资人充分披露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信息；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超过监管规定比例；通过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方式，非真实转让多家分行不良信贷资产；违反国家规定从事投资活动；内控管理存在严重漏洞和违规对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出具担保函进行行政处罚，没收违法所得约柒仟伍佰陆拾陆万元，并处以一倍罚款，对其他违规行为罚款人民币壹仟伍佰陆拾万元，罚没合计约人民币壹亿陆仟陆佰玖拾贰万元。

本基金投资18上海银行CD100、18宁波银行CD055、18宁波银行CD065和18恒丰银行CD165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18上海银行CD100、18宁波银行CD055、18宁波银行CD065和18恒丰银行CD165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债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6,480,004.33
4	应收申购款	35,921.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6,515,925.33

####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人保货币A	2,177	28,160.59	19,530,489.06	31.86%	41,775,119.21	68.14%
人保货币B	36	315,136,347.09	11,333,772,433.66	99.90%	11,136,061.73	0.10%
合计	2,213	5,154,186.22	11,353,302,922.72	99.54%	52,911,180.94	0.46%

注：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保险类机构	2,003,946,777.17	17.57%
2	银行类机构	1,835,088,969.63	16.09%
3	银行类机构	1,816,350,557.43	15.92%
4	银行类机构	1,019,040,738.63	8.93%
5	券商类机构	1,000,171,967.75	8.77%

6	券商类机构	500,000,000.00	4.38%
7	券商类机构	321,858,403.23	2.82%
8	其他机构	306,918,134.75	2.69%
9	信托类机构	250,028,568.74	2.19%
10	保险类机构	220,952,853.52	1.94%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人保货币A	1,499,427.79	2.45%
	人保货币B	0.00	-
	合计	1,499,427.79	0.01%

###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 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人保货币A	-
	人保货币B	-
	合计	-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 金	人保货币A	50~100
	人保货币B	-
	合计	50~100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人保货币A	人保货币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08月11 日)基金份额总额	592,735,703.01	4,206,336,465.8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74,178,501.15	15,774,419,129.5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2,965,797.13	34,440,994,079.5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35,838,690.01	38,870,504,713.74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305,608.27	11,344,908,495.39
--------------	---------------	-------------------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分级调整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化出、分级调整份额。

##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8年3月6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选举缪建民先生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2018年7月，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缪建民先生。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至今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	

			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金总量的比例	
华泰证券	2	-	-	-	-	-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

1、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1)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充足，财务状况及最近三年盈利情况良好；主要股东实力强大；具备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投资组合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2)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投资组合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3)研究实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数量足够的专职研究人员以及研究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研究员；研究覆盖面广，能涵盖宏观经济、行业、个股、债券、策略等各项领域，并能在符合相关法规及执业规范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研究报告应分析严谨，观点独立、客观，并具备较强风险意识和风险测算能力；

2、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新增交易单元。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	-	4,000,000.00	100.00%	-	-	-	-

##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614-20180627	-	2,003,946.77	-	2,003,946.77	17.57%
	2	20180101-20180117	3,314,452.16	2,018,486.77	5,332,938.94	-	0.00%
	3	20180103-20180427	3,005,247.83	2,301,995.21	5,307,243.05	-	0.00%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